重庆市万州区城市提升指挥部城市管理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深入推动城市环境提升喜迎党的

二十大专项行动的通知

万州城管组办发〔2022〕45号

各镇乡（民族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市政府、市城市综合管理办公室安排部署，结合当前重点工作，决定在全区开展“深入推动城市环境提升 喜迎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以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城市环境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进一步贯彻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深入推动城市更新提升，让城市环境卫生更干净、设施功能更完善、园林绿化更科学、城市秩序更规范、城市运行更安全、民生保障更充实，努力打造“干净整洁有序、山清水秀城美、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环境，不断满足市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以实干实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问题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市民群众的急难愁盼，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出发，通过实施专项行动解决一批城市管理顽瘴痼疾，真正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

（二）坚持统筹兼顾、量力而行。结合2022年我区城市管理工作要点及年度重点工作，因地制宜、务实高效实施专项行动。切实发扬实干苦干务实作风，厉行勤俭节约，在不增加经济负担情况下策划整合年度项目，做到量力而行、尽力而为，不搞“一刀切”“花架子”，杜绝形象工程。

（三）坚持问计于民、共建共享。切实抓好“马路办公”，做到马路上办、马上就办、办就办好。践行共同缔造理念，联动社区居委会、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共同发力，采取市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提升行动，激发市民参与的主动性、积极性，共建共享美好环境。

三、重点任务

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市容市貌干净整洁有序安全标准（试行）》等工作要求，重点实施以下6项提升行动：

（一）实施市容环境洁净提升行动

1.开展规范国旗升挂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千万市民升国旗”活动，国庆期间，在商业街区、主要交通干道及相关场所规范悬挂、使用国旗，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市民规范悬挂、使用国旗。以迎国庆为主题开展国旗宣传活动，倡导公民和组织在适宜场合规范使用国旗, 表达爱国情感。同时，进一步加强国旗规范升挂、使用、收回的监管执法。（牵头部门：区城市管理局，责任单位：各镇乡（民族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有关单位）

2.实施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组织开展生活垃圾监管执法专项行动，持续推进值桶、净桶、翻桶“三桶”行动和落实责任、摆放整齐、分到位和投准确、规范运输“四个专项”行动，提高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水平。结合“全民动手共同缔造山城美丽家园”主题活动，以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等周边及群众反映环境卫生问题集中区域为重点，开展集中整治，营造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

3.开展户外广告招牌集中整治。按照“进一步规范城区宣传标语设置管理、重点改善提升关键节点标语质量”的要求，结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组织开展我区城市规划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和招牌专项整治行动，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针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不合理、内容不合规、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开展整治，提高城区户外广告和招牌管理水平，努力建成“少而精、节而简、和而美”的城市户外广告招牌新形象，提升户外广告招牌品质，全面推动全国文明城区创建。（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

（二）实施市政设施更新提升行动

4.开展道桥设施病害专项整治。加强道桥设施巡查和检测，做好结构病害整治，确保设施运行安全。坚持全周期、全要素设计理念，开展路平整治和人行道完善提升工作，重点对车行道开裂、拥包、坑凼、沉降，人行道铺装损坏、易滑，桥面破损、伸缩缝损坏堵塞、搭板松动，隧道渗水、衬砌开裂、挂板脱落，道路窨井盖破损、缺失、沉降等病害问题进行整治，进一步提升市民出行安全性、舒适性。（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渝东新区、万州经开区建设管理局）

5.开展市政设施容貌集中治理。开展人行护栏、绿化隔离栏、防撞护栏等隔离设施的容貌整治巡查整改，统一样式规格和颜色标准，重点对破损、锈蚀的护栏进行整治。持续开展城市桥梁、隧道设施容貌整治工作。按照微更新、微改造的要求继续推进城市道路隧道口及周边环境提升工作。做好城市道路精细化管护工作，按照城市道路维护作业“快进快出”和“节能环保”的工作要求，减少对城市交通和环境的影响。（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渝东新区、万州经开区建设管理局）

6.强化夜间照明保障。对城市主干道、机场、火车站、码头等窗口地区和都市旅游景区周边的功能照明设施进行全面排查，确保功能正常、灯杆整洁。对道路中央分隔带、绿化带内功能照明管线铺设不规范、线缆裸露等现象进行整治，确保线缆接管下地。对城市隧道、下穿道内功能照明设施进行全面检修和清洁，及时更换破损灯具，清除表面尘污。路灯维护应优化作业方案，尽量避开车流高峰期。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夜景灯饰开灯亮灯时长，提前排查整修夜间照明设施及控制系统，注重维护时效性，确保夜间照明设施运行正常。（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城市管理局、渝东新区、三峡平湖公司、重庆建环集团）

（三）实施园林绿化品质提升行动

7.打造山城绿道花境。针对城市重要立交节点、商圈、桥头，因地制宜梳理实施一批花境建设项目，体现山城花境特色。（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渝东新区、万州经开区建设管理局、三峡平湖公司）

8.持续推进坡坎崖绿化美化和绿化重点项目。加大边坡、堡坎、崖壁的生态修复力度，进一步修复城市创伤，恢复城市良好的生态面貌。加大城市新建城区规划绿地建设力度，针对持续高温天气对城市园林绿化造成的损失，要利用秋季重点抓好旱后恢复工作，对部分土层薄、绿化效果差的区域进行土壤改良和景观调整，待气温适宜后立即开展栽植工作。（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渝东新区、万州经开区建设管理局、三峡平湖公司）

9.加快新建、改造城市公园。积极推进社区体育文化公园、口袋公园等公园建设项目，让公园与城市、自然有机结合，为市民提供更多率绿色休闲空间。加速推进推进三峡平湖旅游区建设，实施西山公园、北滨公园、三峡动物园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三峡平湖公司）

（四）实施城市秩序规范提升行动

10.推进停车秩序规范治理。深化路内停车治理，以强化行业监管、规范设置程序、规范车位施划、规范收费解缴、规范现场服务为重点，坚决查处乱设置、乱收费、乱停放的问题，确保路内停车位设置合规、收费有据、停放有序。组织开展地下停车场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开展地下停车场改作他用清理整治，重点清查整治地下停车场住人、储存销售易燃易爆（危化）物品、影响消防安全等违法违规行为。巩固深化“生命通道”集中清障行动，严格执行消防车道净宽不小于4米的标准，以老旧小区为重点，根据职能职责依法查处机动车辆违法停放人行道堵塞消防车通道的违法行为，对影响消防车通行的路内停车泊位进行再排查再清理。（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重庆建环集团）

11.规范占道经营秩序。遵循“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背街小巷规范”原则，以划定区域、规定时间等方式，为菜农、果农设置临时占道销售点，允许门店经营者适度外摆扩大经营场所、拓展经营场地。坚持包容审慎监管，依法查处不在规定经营区域、时段内经营且严重影响市民正常生活的占道经营摊贩，对不满足“三有、三限、三控”条件的占道经营主体实施整治规范，依法对食品摊区内的食品摊贩实行备案管理。（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

12.完成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对整治完成的违法建筑开展巡查和核查验收，确保整治效果。对尚未整治完成违法建筑，严格打表推进，10月底前全面完成已查实的存量违法建筑整治。举一反三，持续加强存量违法建筑再清查、再治理，确保“净减少”，对新发现、新发生的新增违法建筑，依法依规从快处置。组织开展违法建设当事人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工作。（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

（五）实施民生实事保障提升行动

13.加速推进老城区环境“小而美”重点项目。深入开展背街小巷环境整治，完善道路、供水、排水、绿化、照明、生活垃圾分类等设施，打造一批“精品街巷”，让老城焕新颜。实施好街头绿地提质工程、“劳动者港湾”示范点建设、人行道完善提升和“小微停车场”建设等5件市级重点民生实事。（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重庆建环集团）

14.提升服务市民群众效能。开展城市网格化管理效能提升行动，全面发现、及时采集、快速交办城市管理问题，问题采集率和结案率95%以上；12319民生热线做到即呼即应、即诉即办，办结率99%以上。加强与社会服务单位协调对接，加大现场暗查、智能监察和重点督办、绩效评价，提升“处置一件事”的效率。加快城市公众服务提升建设进度，打造停车场（库）、城市公园、城市公厕等智慧应用场景。（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城市管理局、重庆建环集团、有关单位）

（六）实施城市运行安全提升行动

15.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以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十五条硬措施”及49项具体任务为主线，深化安全大检查，开展百日大整治专项行动。压紧压实安全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一线责任制”，切实加强一线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聚焦城市管理领域重要设施、重点部位，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建立隐患整治台账，严格实行闭环管理。推动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重大隐患举报工作落实，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16.提高应急处置能力。针对高温汛期灾害多发频发的特点，进一步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细化应急响应措施并加强培训演练，做好应急抢险救援队伍、物资、装备等准备。密切关注雨情汛情旱情和极端灾害天气状况，实时开展风险研判，快速精准响应，高效防范应对各类灾害。（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四、实施步骤

（一）集中提升阶段（2022年9月）。结合本地实际，明确工作目标和职责分工，全面启动专项行动，集中力量推进城市环境提升工作，在国庆节前基本完成工作任务，让市民群众切实感受到身边环境的改善提升。

（二）攻坚冲刺阶段（2022年10月）。开展专项行动推进情况专项督查，对未完成的工作任务进行跟踪督办，全力攻坚、打表推进，确保在10月中旬前完成工作任务。

（三）总结巩固阶段（党的二十大之前）。对专项行动开展全面“回头看”，及时总结经验，固化行动成果，确保形成长效机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城市提升指挥部城市管理组办公室负责全区专项行动的统筹实施、推进协调、调研督导等工作。各单位要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具体实施本辖区专项行动，强化协作、务实担当，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加强监督指导。区城市提升指挥部城市管理组办公室要对单项目标进行定期研判，对进展滞后的项目要进行督查指导，及时开展现场观摩拉练，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确保整体推进专项行动。

（三）加强宣传发动。用好新闻报道、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方式，广泛开展专项行动宣传报道工作，及时报道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和取得的突出效果，形成良好社会氛围。同时，进一步加强信息报送工作，通过简报、政务信息等形式，定期反馈专项行动工作成效。

（四）健全长效机制。对专项行动中发现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尤其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长期积压未解决的难题顽症，加强源头治理，建立长效整治机制。对专项行动开展得好、成效突出的街道、单位进行表扬，并复制推广工作经验，不断提升全区城市管理水平。

 重庆市万州区城市提升指挥部城市管理组办公室

 重庆市万州区城市管理局（代章）

2022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